



橋檢辦理 115 年度修復促進者在職教育訓練 強化傾聽敘事能力，提升修復式司法效能

為深化修復式司法理念並提升實務推動效能，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下稱本署)於115年4月28日舉辦「修復促進者在職教育訓練」，以「從應該懂到願意聽」為主題，透過專業課程與實務交流，強化促進者在溝通與傾聽上的核心能力。本次教育訓練並頒發115至116年度的修復促進者聘書及督導聘書，感謝所有的修復促進者、督導與本署持續一同前行。

本署郭景東檢察長致詞時表示，很高興在現場見到許多長期投入修復式司法的夥伴，也歡迎新加入的促進者及同仁參與本次訓練。修復式司法自民國99年開始試辦至今，已歷經多年發展，持續因應實務需求精進、優化。修復式司法亦是一種「柔性司法」展現，旨在補充傳統刑事司法制度較為剛硬的處理方式，提供當事人訴訟之外，另一條可透過對話解決衝突的途徑。然而，雙方當事人願意面對彼此並展開對話並不容易，這也突顯修復促進者引導對話角色至為重要。促進者須成為雙方信任的中立第三人，協助建立安全的對話環境，才能促進理解與修復。郭檢察長強調，修復式司法的核心並非對話一定要達成結果，而在於雙方「願意開始對話」，只要對話得以展開，即代表問題已有解決的可能與契機。因此，培養促進者的傾聽能力與建立信任關係技巧，是推動修復式司法不可或缺的關鍵。

本次教育訓練邀請蔡沂真社工師進行授課，其由傾聽技巧與實務經驗切入，協助學員深化對修復歷程的理解。蔡社工師提及其執行的三個修復式司法案件，運用敘事治療的技巧，讓雙方當事人的故事，能夠完整的被述說，於故事完整化的同時，促進者得以讓雙方「第一次真正的聽見對方」，並將雙方的防衛、對立，轉化成需求、理解與責任。修復式司法最後的成果，不僅在於進入會談協議，而是雙方當事人關係質地的改變。蔡社工師最後也提及修復式司法是一場深刻的療癒之旅，促進者是這趟旅程的見證人與引路人，與所有促進者分享修復旅程。





橋頭地檢署辦理 115 年度榮譽觀護人成長訓練暨表揚大會 榮耀凝聚再出發，奠定輔導真功夫

為提升榮譽觀護人專業知能與實務技巧，橋頭地檢署於 115 年 5 月 21 日假署內大禮堂舉辦榮譽觀護人成長訓練，同時表揚 114 年績優榮譽觀護人。



橋頭地檢署檢察長郭景東致詞時表示，司法保護政策一直是以展現柔性司法為核心，榮譽觀護人於此制度中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藉由榮譽觀護人運用專業、正向的輔導與陪伴，讓更生人順利復歸社會，提升社會和諧，無私奉獻令人佩服。為表彰榮譽觀護人對觀護業務的投入與支持，檢察長郭景東頒發績優榮譽觀相關獎項：今年共有許正通、蘇耀斌、張美慧、王琮欽 4 位榮譽觀護人獲法務部表揚，另

許美惠、張美惠、林隆文、鄭竹軒、陳素珍、林彥谷、林淑貴等 7 位榮譽觀護人獲臺灣高等檢察署表揚，而林瓊瑜等 20 位亦同獲該署表揚，現場參訓的學員們亦以身為橋頭地檢榮觀團隊的一員同感榮耀。

本次訓練課程內容豐富多元，特別邀請觀護人唐珮玲講授「困難個案的操作與實踐」，同時安排更生人現身說明自身經歷與改變，協助榮譽觀護人認識困難個案的執行技巧；由觀護人吳芳儀介紹「觀護制度與社區處遇」，強化法制面認識；邀請高雄戒治所心理師柯俊銘說明「如何與非自願案主溝通」，討論實務會談時可能面臨的狀況及如何突破；最後，由觀護人組長鄒一清分享「個案研討及案例分享」，提供第一線服務的寶貴心得。



未來橋頭地檢署將持續辦理各類成長培訓活動，以深化榮譽觀護人專業能力與實務技巧，共同為觀護個案的重生之路注入更多助力與支持，讓司法保護工作更臻完善。





115 年度「端午寄情・溫馨相伴」端午關懷慰問

端午送暖傳關懷！橋頭地檢署攜手橋頭犯保協會慰問馨生家庭

端午佳節將至，為關懷犯罪被害人及其家屬，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橋頭分會慰問 15 戶馨生家庭並致贈端午禮金。6 月 2 日橋頭地方檢察署檢察長郭景東率同主任觀護人簡惠露與橋頭犯保分會主任委員柯建帆親自拜訪馨生家庭，傾聽被害人及家屬心聲，傳遞柔性司法溫暖。



訪視過程中，一名車禍死亡案件被害人家屬分享失去至親後的思念與不捨，談及未能來得及向家人道別，至今仍是心中遺憾。郭檢察長除關心家屬生活狀況外，也就訴訟程序及相關法律權益提供專業建議，協助家屬減輕面對司法程序的不安。



另一位因車禍導致脊髓損傷的馨生人，目前於岡山髓喜家園接受復健。在專業團隊協助下，不斷學習移位技巧及輪椅操作，逐步提升生活自理能力。訪視時，陳先生分享復健過程中的挑戰與心境轉變，表示「路還很長、人還年輕，我要靠自己走下去」，陪伴在旁的父親也述說照顧歷程中的辛苦與堅持，父子倆人流

露出的堅強與樂觀，令人動容。柯主委除表達關懷與鼓勵外，也了解其後續需求。犯保橋頭分會表示，除已協助申請輔具補助外，未來也將持續提供更多連結相關資源，陪伴馨生家庭復能、重建生活。

每一個馨生家庭的背後，都承載著一段沉重而不易的生命歷程，橋頭地檢署與橋頭犯保協會，除了追訴犯罪，更重視馨生人的關懷與支持，未來將持續提供即時且適切的服務，陪伴馨生人走過傷痛，迎向新生活。

「邀請您一同陪伴被害人家屬，如身旁有人因他人犯罪行為被害而死亡或重傷，請撥打『0800-00-5850（鈴鈴—I我保護您）』」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

我們的「馨」動時刻！重傷犯罪被害人家庭團體關懷活動

為協助重傷被害人及其照顧家屬在長期照護壓力下獲得片刻喘息與溫暖支持，橋頭分會近日特別舉辦重傷關懷活動，邀請重傷馨生人及家屬共同參與，透過紓壓課程與戶外交流行程，陪伴馨生家庭暫時放下生活重擔，感受來自犯保協會及社會各界的關懷與陪伴。



活動當日，由柯建帆主任委員陪同橋頭地檢署郭景東檢察長親自出席，與馨生人及家屬親切互動、關懷近況，展現司法機關對犯罪被害人保護及陪伴工作的高度重視與支持。此次活動亦特別感謝台新銀行熱心贊助，讓橋頭分會得以邀請「樂道心 | 經絡」樂講師分享經絡保健知識，並帶領參與者實際體驗經絡按摩。透過簡單易學的

紓壓方式，協助馨生人舒緩長期累積的身心疲憊與情緒壓力，獲得參與者熱烈回響與一致肯定。



除靜態課程外，活動亦安排參訪航空教育展示館及安平古堡，透過戶外走訪與導覽體驗，讓馨生人及家屬暫時走出日常照護壓力，在輕鬆溫馨的氛圍中交流互動、放鬆身心。不少馨生人分享，平日因肩負繁重照顧責任，鮮少有機會外出，此次活動不僅讓身心得到舒緩，也深刻感受到來自社會的理解、關懷與支持。

橋頭分會期盼透過持續不間斷的關懷行動，陪伴馨生家庭走過人生低谷，在復原路上重拾面對生活的力量與希望。未來也將持續結合心理支持、健康促進及戶外交流等多元方式辦理相關活動，持續陪伴馨生人走過復原歷程，讓關懷與溫暖長久延續。



柔性司法傳遞溫情

橋檢辦理 115 年「母愛香傳」母親節感恩活動

溫馨五月，為使受保護管束人有機會表達對母親的感謝與思念，橋頭地檢署與橋頭榮譽觀護人協進會於 115 年 5 月 6 日合作舉辦「母愛香傳」母親節感恩活動，促進保護管束人與家屬間的親情修復，為受保護管束人的更生之路注入更多的希望與動力。橋頭地檢署檢察長郭景東親臨現場勉勵，透過感恩活動讓受保護管束人有機會表達對母親的感謝與思念，讓每位參與者都能感受到家庭的溫暖，並加深彼此之間的情感與連結。



是日活動，特別規劃了「幸福家庭 123 課程」與「手作香包活動」。「幸福家庭 123 課程」，引導學員學習每天要「1」段時間、分享「2」件事情、給予「3」個鼓勵等具體方法，期盼透過簡單具體的行為，幫助受保護管束人與家屬之間建立更健康的互動模式。之後開始「手作香包活動」，由專業老師指導受保護管束人與家屬共同參與。香包的製作過程象徵細心與呵護，參與者在穿針引線間，將平時難以開口表達的感謝與思念，一併封存進特製的香包中。

活動最後，由受保護管束人將製作花香香包親手獻給母親，並向母親說出心中的感謝，營造溫馨感人的氛圍，達到親子間的情感交流。這場充滿愛與溫情的母親節感恩活動，不僅讓受保護管束人與家屬間建立了更深的連結，也展現了地檢署柔性司法的溫度，讓受保護管束人覺察更多的幸福與助力，順利回歸社會正常生活。





橋檢辦理「社勞潔護納骨塔，端午除穢敬先靈」 社會勞動專案活動

為落實生命教育與社會關懷，本署與高雄市岡山區岡山納骨塔辦理社會勞動專案活動，於115年6月1日至6月5日期間，運用社勞人力協助納骨塔房舍、圍牆清潔粉刷及環境清理打掃，並於同年6月3日由郭景東檢察長、蔡杰承主任檢察官、簡惠露主任觀護人及張智欽、吳銀倫二位觀護人前往關心專案進度，高雄市殯葬管理處鄭志源秘書亦陪同在場。期盼透過此次專案活動，社勞人用實際行動表達對往生者的尊重，也為前來緬懷親人的家屬提供一個寧靜、乾淨的空間。



橋頭地檢署郭景東檢察長表示：社會勞動制度的目的，是讓社勞人透過勞動服務替代刑罰，並協助他們重新建立正確的價值觀與責任感。此次專案，社勞人透過身體力行的服務，不僅履行了刑罰責任，更重要的是傳遞了回饋社會的溫暖與關懷。納骨塔清掃看似平凡，卻蘊含深刻的生命教育意義，讓社勞人在服務過程中體會付出的價值，進而反思過去，展望未來，相信每一位參與者都在過程中體會到了服務的真諦——也就是付出之後所帶來的心靈收穫與滿足。

本次專案活動，本署運用社勞人力協助納骨塔公共環境整理，藉由社勞人參與公益活動，激發其向善悔過之心，不僅讓園區環境煥然一新，更體現社區共融與回饋服務的精神，獲得社區民眾的高度肯定，也使大眾對社會勞動制度有更多正向認識。另本署也透過本次活動由觀護人張智欽向現場來賓及活動人員進行「反賄選」宣導，請高雄的鄉親朋友們一起來拒絕賄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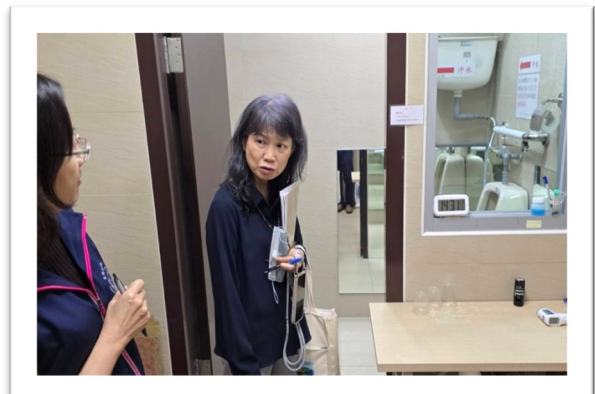
高雄高分檢督核橋頭地檢署易服社會勞動暨尿液採驗業務

為落實各地檢之易服社會勞動暨採驗尿液業務，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後稱高雄高分檢)於115年5月14日至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進行此二項業務之督核。是日由高雄高分檢檢察官高碧霞至本署進行督核，本署襄閱主任檢察官顏郁山率觀護人室同仁竭誠歡迎。顏襄閱主任檢察官除感謝督核人員的辛勞外也肯定業務督核的功能，本署皆依法令規定辦理各項業務，若有疏失也請不吝指教，務使地檢署之易服社會勞動及採驗尿液業務更臻完善。



首先，高雄高分檢督核人員會同本署主任觀護人簡惠露、觀護人吳銀倫、觀護人夏以玲及觀護佐理員至易服社會勞動執行機構「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橋頭區清潔中隊」進行視導，該機構隊長呂冠毅及督導人員王淑惠詳細報告社會勞動人於該機構內所提供的各種勞務內容，內容包含一般廢棄物清除、溝渠清疏、街道清掃、環境消毒、大型家具回收清運及資源回收物分類拆解等，言談中非常肯定易服社會勞動人力長期以來投入環境維護、驅除髒亂的環保業務，從而為社區提供更乾淨整潔的環境，非常值得推廣。

結束機構實地查訪之後，督核人員旋即移至本署採尿室進行尿液採驗作業視導，不僅查看相關採尿設施、設備，並詢問採尿相關細節，以確認採尿人員是否依規定進行採尿程序。其後則於觀護人室進行易服社會勞動相關資料之書面審查及意見交流。督核活動在高雄高分檢長官對本署第一線執行業務同仁的肯定中圓滿完成。





橋檢辦理 115 年度榮譽觀護人特殊訓練

榮譽觀護人是地檢署積極推動司法保護業務至為重要的助力，橋頭地檢署為強化榮譽觀護人專業知識及輔導技巧，於115年4月21日舉辦「115年度榮譽觀護人特殊訓練」。課程中安排觀護人專題講授榮譽觀護人相關法規、榮譽觀護人擔任的角色與工作倫理、分享觀護業務的實際案例來提點觀護工作應注意之細節。另安排主任觀護人簡惠露及榮譽觀護人協進會理事長王琮欽與學員們面對面討論榮觀執行實務及交流座談，相互研討以提升榮譽觀護人的專業知能，期盼未來輔導更生人復歸社會的司法保護工作更為順利。



蔡主任檢察官杰承於致詞中表示，榮譽觀護人制度能廣納賢達、持續深耕殊為不易。藉由榮譽觀護人等社會熱心人士的參與和協助，運用專業、正向的輔導讓更生人順利復歸社會，將有助於防止再犯罪發生，同時提升社會之和諧，使柔性司法持續邁進。

簡主任觀護人惠露分享，對更生人的輔導工作是為防範犯罪發生，進一步避免犯罪所造成的被害人與其家屬，甚至是加害者家屬的種種傷痛，更是保衛社會安全的延伸。

橋頭地檢署未來將持續邀請並攜手社會各界賢達加入榮譽觀護人的行列，讓司法不僅展現專業，更能融入柔性關懷，協助加害者反思進而改變，於社會中注入更多溫暖與正向的力量。





南投榮譽觀護人協進會參訪橋頭地檢署 交流司法保護經驗共築安全網

為增進榮譽觀護人對司法保護工作的認識並促進跨機關交流，南投地檢署許玄宗主任觀護人與南投榮譽觀護人協進會乃守志理事長率團，於115年6月5日前往橋頭地檢署辦理教育訓練及觀摩活動，橋頭地檢署則由郭景東檢察長帶領由顏郁山襄閱主任檢察官、蔡杰承主任檢察官、施家榮主任檢察官、曾懷慧書記官長及簡惠露主任觀護人親自迎接。

活動開始由橋頭地檢署郭景東檢察長致歡迎詞。郭檢察長首先對南投榮譽觀護人協進會遠道而來表達誠摯歡迎，回顧過去在南投服務期間與榮譽觀護人共同推動司法保護工作的經驗，感謝其多年來以無私奉獻精神投入犯罪預防、社會關懷及個案輔導，成為司法與社會間的重要橋樑，共同守護社會安全與家庭幸福。

本次參訪活動除實地認識橋頭地檢署環境及司法保護業務外，橋頭地檢署觀護人室亦受邀規劃教育訓練課程，由觀護人組長鄒一清以「橋接正義·投遞溫暖—司法保護新實踐：榮譽觀護人的社會價值與意義」為主題進行分享。課程中特別強調，地檢署的工作不僅是依法辦案，還需要協助個案重新連結家庭與社會，降低再犯風險，而榮譽觀護人正是司法保護「最後一哩路」的重要同行者，透過陪伴關懷、家庭訪視、資源連結及公益服務等方式，才能讓司法保護工作得以延伸至社區每個角落，發揮在地力量與溫度。



隨後，參訪團一行先後走訪臺灣更生保護會橋頭分會、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橋頭分會及橋頭榮譽觀護人協進會，透過實地導覽與業務介紹，深入了解橋頭轄內司法保護體系如何結合公私協力力量，從更生人復歸、犯罪被害人保護到建構社區支持網絡，以形成完整的司法保護服務網。



橋頭地檢署表示，未來將持續深化與各界合作交流，推動犯罪預防、反毒、反詐騙及更生保護工作，共同打造兼具正義與關懷的社會支持網絡，讓司法不僅維護法治，更能傳遞溫暖與希望。



115.05.29 橋檢結合高雄市左營分局志工教育訓練 辦理反賄選宣導

為因應 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九合一選舉即將到來，深化全民反賄選觀念，提升民眾對公平選舉及民主法治之認識，橋頭檢察署於 5 月 29 日由觀護人夏以玲偕同觀護佐理員前往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左營分局，向左營分局志工團隊進行「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九合一選舉反賄選宣導」活動，期盼透過第一線志工夥伴的力量，將反賄選觀念深入社區各角落，共同守護乾淨選風。



活動中，夏觀護人向與會志工說明賄選行為對民主制度之危害，並以淺顯易懂方式介紹常見賄選態樣，包括現金買票、餐會招待、贈送禮品、提供旅遊及利用網路或通訊軟體變相賄選等手法，提醒民眾切勿因一時利益而觸法。另也特別說明「選舉賭盤」、「假訊息散布」及境外勢力介入選舉等不法情形，呼籲民眾提高警覺，如發現可疑情事，應勇於提出檢舉，共同維護選舉公平與社會安定。



橋頭地檢署亦於現場宣導檢舉賄選獎金制度，鼓勵民眾踴躍檢舉不法。並透過有獎徵答方式與志工互動，氣氛熱絡，志工們均表示對反賄選法令及檢舉管道有更深入了解，未來亦將協助向社區民眾傳達「不買票、不賣票、不接受招待」之正確觀念。

橋頭檢察署表示，乾淨選舉需仰賴全民共同參與，期盼透過持續深入社區之反賄選

宣導，建立民眾正確法治觀念，凝聚全民反賄共識，共同打造公平、公正、清廉之優質選舉環境，讓民主價值深植人心。



鳳荔飄香傳法治

橋頭地檢署結合在地農產活動進行防詐、拒毒及反賄選宣導



為提升民眾法治素養及防範犯罪意識，橋頭地檢署於115年5月31日上午至大樹區「高雄鳳荔節」活動現場（姑山倉庫）設攤辦理「防詐騙、拒絕毒品暨反賄選宣導」活動，藉由結合在地農產文化盛會，將法治教育融入民眾休閒生活之中，吸引許多參與活動的民眾駐足聆聽並熱情互動。

活動現場特別設置法治宣導攤位，由鄒一清觀護人組長、王宜茹觀護佐理員輪流向民眾介紹賄選、詐騙及毒品犯罪對個人、家庭及社會所造成的嚴重影響。以深入淺出的方式說明傳統賄選手法，並針對近年透過社群媒體、通訊軟體及網路平台散播的不法選舉行為進行解析；同時分享常見的假投資、假交友、假網購等新興詐騙態樣，以及解說新興毒品經常以免費試用及包裝新穎等方式誘惑青少年接觸的實際案例，提醒民眾務必提高警覺、保持查證習慣，才能守護自身與家人的安全。

為增添活動趣味性與參與感，現場特別安排有獎徵答活動，將反賄選、防詐騙及反毒等重要觀念巧妙融入問答題目之中。民眾參與踴躍、熱烈搶答，現場笑聲與掌聲不斷。不少民眾表示，透過輕鬆有趣的互動方式，不僅能學習到實用的防範知識，也更加了解如何辨識犯罪手法，以提升自我保護能力。



活動現場瀰漫著玉荷包荔枝與金鑽鳳梨的香甜氣息，民眾不僅品嚐到大樹區優質農特產品的美味，更收穫了寶貴的法治知識。橋頭地檢署期盼透過持續深入社區辦理各項宣導活動，將廉潔選舉、拒絕毒品及識詐防詐等觀念扎根於民眾日常生活，攜手打造公正、安全且健康的幸福家園。



橋檢辦理司法保護據點犯罪預防宣導活動— 反毒反詐反賄選，守護社區共同行

因應 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即將到來，橋頭地檢署為將廉能政府與社區安全觀念深耕基層，於 115 年 6 月 2 日特別結合本署司法保護據點—六龜區曾藥局，假六龜區文武社區辦理預防犯罪宣導活動。期盼透過貼近在地居民生活圈，攜手社區長輩共同構築堅實反賄選與防範犯罪網絡。

是日活動邀請深獲地方信賴的曾金課藥師擔任講座。曾藥師以通俗易懂的在地語言，深入淺出地為長輩們剖析常見的詐騙手法，同時也特別宣導新興毒品的危害與辨識技巧，提醒長輩們時刻保持警覺，切勿輕信不明訊息或誘惑。



活動最後，由觀護佐理員向民眾宣導今年 11 月即將舉辦 115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呼籲鄉親選舉不買票不賣票，拒絕金錢誘惑，若發現不法情事，勇於檢舉賄選行為，做到民主政治真正的「選賢與能」。

此次活動在輕鬆互動中圓滿落幕，不僅成功拉近司法機關與偏鄉居民的距離，更有效提升了社區長輩的法律素養與自我保護能力。藉由在地據點的協力，落實了「反賄、反毒、反詐」的觀念，達成深化預防犯罪、守護社區安全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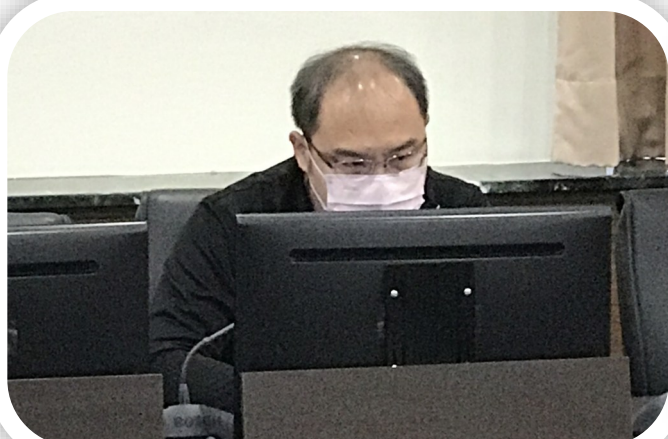




橋檢召開 115 年度第 2 季性侵害案件社區監督輔導網絡會議

橋頭地檢署為落實性侵害案件社區監督機制，於 115 年 5 月 27 日召開今年度第 2 次性侵害案件受保護管束人社區監督輔導網絡會議，由主任檢察官蔡杰承主持，邀集觀護、心理、警政、醫療等單位一同參與，並聘請專家學者針對中高再犯危險個案進行討論，共同制定預防再犯及治療策略，以落實性侵害案件社區監督機制。

是日會議，共討論 4 名實施科技設備監控之高風險受保護管束人，專家學者除檢視處遇措施並提供專業建議，該會議為轄區網絡成員聯繫的重要平台，不僅提升工作團隊執行性侵害案件的危機處理能力，並掌握中高危險個案現況，以達有效預防再犯發生。





觀護暖流注入金融素養 橋檢攜手金管會點亮復歸新生路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於115年5月20日辦理「社會資源系列課程」，由觀護社工師結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5年度走入校園與社區辦理金融知識宣導活動」計畫，專為受保護管束個案辦理金融知識宣導課程，並整合法律扶助、就業服務及社會福利等社會資源介紹，協助個案建立正確金融觀念與生活重建能力。



本月份課程特別結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融知識推廣資源，新增金融知識講座內容，希望透過跨機關合作，進一步提升個案對金融風險與財務規劃之認識。觀護社工師觀察到，部分個案除面臨就業與家庭壓力外，也常因為缺乏金融知識與財務規劃能力，而陷入債務困境，甚至因錯誤消費、衝動借貸或誤信不實投資訊息，衍生更多生活與法律問題，因此金融教育對於個案穩定生活具有重要意義。

課程內容除介紹基本金融概念與常見消費陷阱外，也針對近年常見之詐騙手法進行說明，包括假投資、網路借貸、分期付款陷阱及高風險投資群組等案例，提醒個案切勿輕信「穩賺不賠」、「快速獲利」等話術，面對金錢問題應保持理性判斷。此外，課程亦融入債務管理觀念，協助個案認識債務協商、信用管理及量入為出的重要性，提醒應避免過度消費與以債養債的情形，並鼓勵於債務壓力過大時，主動洽問金融機構、法律扶助或相關專業單位等合法正當管道尋求協助，減少因財務壓力再次誤入歧途的風險。

除金融知識講授外，觀護社工師亦向個案介紹法律扶助基金會、就業服務站及各項社會福利資源，協助個案了解可運用之支持系統，並鼓勵於遭遇經濟、法律或生活困難時，主動尋求專業協助。

觀護工作除法律監督外，更重視個案復歸社會後的穩定生活與自我管理能力。未來將持續結合各類專業資源與社會網絡，辦理多元課程與宣導活動，陪伴個案逐步建立穩定生活，強化社會支持力量，降低再犯風險，共同營造安全、溫暖且具包容力之社會環境。





「漆上新社 清涼一下」

橋檢結合茄萣納骨塔辦理易服社會勞動專案活動

為使前往普渡祭祖的民眾，在乾淨整潔的環境中追悼先人，橋頭地檢署特別結合高雄市茄萣區納骨塔於115年5月13日辦理「漆上新社 清涼一下」易服社會勞動專案活動，該署主任觀護人簡惠露、社勞組觀護人吳銀倫及高雄市殯葬管理處墓政管理課課長彭韜、區辦林昱愷先生出席視察專案成果，並關懷參與社會勞動人之勞動安全與執行狀況；接著由茄萣納骨塔管理員林錦靖展示專案執行前後成果，呈現社勞人力為園區環境帶來的改善成效，活動在雙方互贈感謝狀及合影後圓滿結束。



因應茄萣納骨塔規劃園區內涼亭油漆粉刷期程為一個月，故此次專案執行期間自本（115）年4月15日至5月13日止，主要內容為園區內涼亭粉刷、第二及第三納骨塔前之八卦形草皮區域整潔維護雜草割除與周邊環境垃圾及髒亂點清除等，期許讓前往洽公的民眾，能在乾淨整潔的環境下祈求平安，追思祭祖。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墓政課課長彭韜表示：茄萣納骨塔成立已逾30年，其塔區漆面老舊斑駁，本次可藉專案由具有油漆專長之社勞人執行涼亭亭柱與圍欄粉刷，讓涼亭煥然一新。另茄萣納骨佔地大，也非常感謝地檢署派駐社勞人力維護環境整潔，與橋頭地檢署合作一年多來，其優異成果令鄰里里長與居民耳目一新，讚譽有加，改善以往雜草叢生問題，並運用社勞人的專業技能協助修繕設施，有效解決人力及經費不足的困境。



橋頭地檢署主任觀護人簡惠露表示：此次專案本次專案透過社會勞動人力投入油漆粉刷及環境整理，不僅提供民眾明亮整潔的祭祖環境，也讓社勞人在服務過程中體會付出與回饋的價值。執行社會勞動不僅僅是刑罰的執行，更多的是希望勞動人透過勞務付出、反省過往改過自新、遷悔向善。



橋檢緩起訴酒駕個案義務提供生命關懷服務

鑑於酒後駕車對於交通安全及生命財產的嚴重影響，為遏止酒駕歪風，並使緩起訴被告學習尊重生命的可貴，橋頭地檢署特別安排 9 位緩起訴酒駕個案於 115 年 4 月 17 日假高雄第二殯儀館仁武分館辦理生命關懷服務。是日課程，首先由觀護人夏嫩婷實施生命教育並闡明服務目的，再交由現場管理人員分派至靈堂、納骨塔等區域進行清潔工作。課程最後，透過心得回饋單的填寫，讓個案從服務亡者的過程中反思，重新認知生命的真諦與價值！

藉由本次生命關懷服務的實施，橋頭地檢署提醒「酒駕」個案：遇有飲酒場合，請多利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或尋求酒後代駕、親友接送等交通方式往返，千萬不要對酒駕行為心存僥倖，以免觸法受罰，造成難以挽回的傷痛。





橋檢辦理易服社會勞動勤前說明會

為使社會勞動人及機構督導能夠充分瞭解易服社會勞動執行過程，橋檢於 115 年 4 月 28 日、5 月 12 日、5 月 26 日及 6 月 9 日辦理易服社會勞動勤前說明會。

該各場次分別由觀護佐理員余芳葦、高大維、郭文財、王宜茹 擔任講師，除說明易服社會勞動於履行期間內應遵守或履行之事項與勞動安全相關規定外，更加入反詐騙、酒駕防制、ICERD 等宣導內容，期望強化社勞人安全意識及法治觀念。

是日課程，除講述易服社會勞動應行注意事項，同時提醒社勞人及機構督導務必注意勞動安全，期許社勞人能夠於履行期間內將時數順利執行完畢。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柔性司法e報 115年

7月號

Qiaotou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obation's e News

修復式司法宣導—高雄二監、高雄戒治所、橋頭地檢署



橋頭地檢署對於修復式司法之推動不遺餘力，檢察長郭景東特別指派觀護人吳銀倫、劉祐群及夏以玲於115年4月20日、5月8日及5月11日前往高雄二監及高雄戒治所進行宣導，並指示觀護人夏嫩婷及鄒一清於115年4月23日及5月21日本署三樓地板教室辦理團體輔導活動，對受刑人及受保護管束人進行宣導，期盼能深植修復式司法理念，並期盼透過宣

導，讓曾經犯過錯的受刑人深自思考對他人所造成的影響。

修復式司法（Restorative Justice，或譯為修復式正義）是對於因犯罪行為受到最直接影響的人，即加害人、被害人、及其家屬、和具有關聯或共同利益的社區民眾，提供各種談論犯罪及說出自己感受的對話機會，以促進當事人關係的變化，並修復因犯罪所造成的傷害。換言之，修復式司法是犯罪行為的所有利害當事人



修復式司法宣導活動暨受刑人假釋法令宣導活動 高雄二監、高雄戒治所



橋頭地檢署為關懷目前在監所服刑的受刑人，特別舉辦假釋法令宣導暨團體輔導活動，以利未來假釋出獄後的保護管束能予以銜接。日前檢察長郭景東特別指示觀護人吳銀倫、劉祐群及夏以玲於分別於115年4月20日、5月8日及5月11日前往高雄二監及高雄戒治所進行宣導，期盼能將法治觀念深植，並期盼透過宣導，讓曾經犯

過錯的受刑人深自思考其所犯的過錯及對社會的影響，並於將來出獄後能熟悉保護管束流程，利於教化避免再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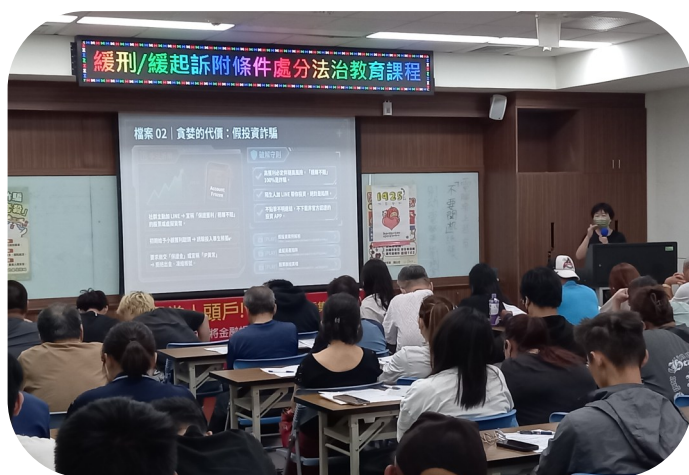
橋檢辦理緩起訴法治教育

橋頭地檢署為深植法治觀念並降低再犯率，於115年5月13日及6月10日假三樓地板教室辦理緩起訴法治教育課程。是日活動，邀請本署檢察事務官蘇惠凰及高雄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規劃組組長蕭世典擔任課程講師。

蘇檢察事務官向學員「認識洗錢防制法」破題，詳細說明目前洗錢防制法相關法條之刑責，並明確講解洗錢之行為定義，緊接著以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所公布的8種類型詐騙手法及應對方式提醒學員應謹防生活周遭無所不在之詐騙話術，並分享「假投資、假交友、假親友、假檢警、假中獎」等案例剖析。

蕭組長在課程中詳述安全駕駛——遵守交通規則，不做違規行為、防禦駕駛——發現危險、預防危險、保護自己的能力；另特別以汽機車駕駛人，酒精濃度超過規定標準的行政責任、酒後駕駛動力交通工具的刑事責任及幫別人頂替為駕駛人的刑事責任，提醒學員切勿酒駕害人又害己。

透過課程期能提升學員法治素養與守法觀念，建立正確價值觀，進而遠離犯罪，降低再犯風險。





緩起訴處分義務勞務勤前教育說明會

橋檢於115年4月16日、5月14日及6月11日辦理義務勞務說明會。該場次由本署觀護佐理員李家豪及高大維擔任講師，除說明緩起訴被告於一定期間應遵守或履行事項，並宣導相關法治觀念。

首先由講師指導個案填寫表格與資料，並告知履行期間不得向勞動機構提出自願性捐款換取勞動時數，同時提醒個案勿輕信司法黃牛花錢可免執行勞動服務，若遇有類似情形，可向觀護人室或政風室提出檢舉。

此外，更針對酒駕相關規定提醒個案，有效達成酒駕防制宣導之目的，最後再輔以投影片案例之介紹，期勉被告遵守法律規章避免再犯，激發其以志工精神行善及回饋社會，順利讓被告在履行期間完成義務勞務。





緩起訴處分毒品新案報到說明會

橋頭地檢署於115年4月30日及115年5月28日假本署三樓地板教室，辦理緩起訴處分毒品新案報到說明會，由計畫人員擔任講師，向緩起訴處分毒品案件被告說明緩起訴期間應遵守或履行事項，並期勉被告勿存僥倖心態，勿再施用毒品，且務必遵守相關規定，進而順利遠離毒害，邁向嶄新人生。

首先由講師告知緩起訴毒品被告於緩起訴期間，須按時向本署觀護人室及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報到並接受輔導，且應依指定時間至本署不定期尿液檢驗，亦告知個案若違反相關規定，其緩起訴處分恐遭撤銷。此外，叮囑個案戒癮療程期間，應定期至醫院接受戒癮治療，或應依指定日期至本署參加復健治療課程並至機構執行義務勞務，此外，再宣導本署推行「促進藥癮個案身心健康與社會適應之多元處遇計畫」，期能落實毒品緩起訴被告之預防再犯心理輔導工作。

最後再帶領個案填寫相關表單與資料，約談個案諭知下次報到時間，同時轉介個案至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接受關懷輔導，由個管師介入關懷，提供心理支持、相關醫療戒治、就業、社福補助等資源評估。期許個案珍惜緩起訴處分之機會，本署會協助個案在戒毒的道路上排除障礙，恢復正常的生活與工作。





緩起訴處分第一、二級毒品戒癮治療說明會

所謂「緩起訴處分第一、二級毒品戒癮治療」是結合司法與醫療行為之多元司法處遇計畫，運用緩起訴處分之偵查作為，讓司法端及醫療端就個案狀況共同進行評估，使重度成癮者在醫院接受專業治療，輕度成癮者藉由復健治療課程及義務勞務，以利其回歸社區，既可彰顯司法制度與醫療資源結合之優勢，更可讓毒品施用者依成癮輕重得到妥適的分流處遇，俾利個案復歸社會、重獲新生。

本署於115年4月13、27日及115年5月11日、25日假三樓地板教室辦理緩起訴處分第一、二級毒品戒癮治療說明會，由觀護助理員擔任講師，讓被告確實瞭解毒品戒癮治療之內容，包含處遇模式、戒癮期間內需負擔的義務及導致緩起訴處分遭撤銷之因素等，使被告知悉參與毒品戒癮治療應遵守事項及履行規定，須充分配合，並願意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叮囑個案於緩起訴處分確定後，應定期至醫院接受戒癮治療，或依指定日期至本署參加復健治療課程及至機構執行義務勞務，並宣導本署推行之「強化藥癮個案戒癮服務計畫」，期能落實毒品緩起訴被告之預防再犯心理輔導工作。

最後由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之個管員上台宣導「貫穿式保護」方案，說明提早介入輔導機制，有接受輔導意願之個案，轉介後將評估開案給予輔導，使毒品個案能盡早獲得相關戒癮資源與協助。





多元處遇—法律知識強化課程

「跟騷及性別相關犯罪」、「常見的勞資爭議：薪水、加班、解雇、職業災害」、「小心有詐!不可不知的詐欺罪」

為協助藥癮個案戒癮，橋檢規劃一系列多元處遇課程，包含促進個人身心健康與成長、護理衛教、生涯規劃與社會資源連結、情緒管理與壓力紓解、強化法律知識，於115年4月17日及115年5月15日、6月12日假本署三樓地板教室辦理「跟騷及性別相關犯罪」、「常見的勞資爭議：薪水、加班、解雇、職業災害」、「小心有詐!不可不知的詐欺罪」法律知識強化課程。



是項活動，結合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高雄分會，於4月邀請襄澤法律事務所律師林怡廷擔任講師，課程透過透過性別暴力及犯罪案例說明，使緩起訴個案了解其對被害人身心造成之傷害，並建立尊重他人界線的觀念。課程並介紹跟蹤騷擾防制法及妨害性隱私相關法規，提升法治觀念，學習尊重他人並保護自己。

5月則邀請邑達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黃培鈞擔任講師，這次課程讓緩起訴個案對勞資爭議，尤其是在工資、加班、解雇與職業災害等議題上認識保障自身權利的重要性。課程並提醒學員理性處理勞資爭議，遵守法令規範，遠離毒品誘惑，為未來生活及家庭責任努力前行。



6月則邀請天正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陳雅貞擔任講師，講師以詐欺與洗錢的意義與刑責為主題，讓緩起訴個案了解詐欺與洗錢行為的法律責任及對社會造成的危害，並提醒毒品容易影響判斷能力，增加遭受詐騙或誤入犯罪的風險。期使個案提高警覺，遠離毒品誘惑，避免因一時疏忽而觸法或蒙受財務損失。



本署緩起訴個案除了需至醫院接受戒癮治療或參加復健治療課程及執行義務勞務之外，透過本署邀請心理師、社工師、律師、護理人員、勞工局訓就中心人員等專家擔任講師，安排個案積極參與各項多元課程，以強化其戒毒意志力，重返人生正軌，復歸社會並重建個案社會功能。





多元處遇—衛教促進健康課程 「以正念為基礎預防復發模式」 與「認識成癮暨醫療資源介紹」

為協助藥癮個案戒癮，橋檢規劃一系列多元處遇課程，包含促進個人身心健康與成長、護理衛教、生涯規劃與社會資源連結、情緒管理與壓力紓解、強化法律知識，於115年4月24日及115年5月22日假本署三樓地板教室辦理多元處遇衛教促進健康課程。

是日活動，特結合高雄市護理師護士公會，邀請高雄市湖內衛生所所長賴秀君及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護理師殷靖枝擔任講師，賴秀君所長說明成癮不只是意志力薄弱，而是一種身心交互影響的狀態，成癮者往往在人際與工作面臨壓力與衝突時，容易陷入自責與無力感，形成惡性循環。而透過正念減壓的練習，可以讓緩起訴個案學到以覺察自我取代逃避情緒，當毒癮念頭出現時，就不會急於壓抑或跟隨，而是觀察情緒與身體的變化，讓衝動自然升起又慢慢消退，用這種方法幫助將慣性反應拉開距離，重新取得選擇的機會，並把正念帶入日常，在壓力來臨時不再依賴毒品，而是用更健康的方式面對自己，逐步走向穩定與自由的人生。

殷靖枝護理師以了解到吸毒不僅會改變大腦運作、破壞生理機能，還會導致人際關係漸行漸遠，甚至危及生命，課堂中講師也介紹了許多醫療與社區資源，例如心理諮商、支持團體等，讓有需要的人能獲得協助與陪伴，其實成癮並不是意志力不足，而是一種需要被重視與治療的健康問題，因為成癮者往往需要家人、醫療人員與社會共同支持，才能逐漸走出困境。

本署緩起訴個案除了需至醫院接受戒癮治療或參加復健治療課程及執行義務勞務之外，透過本署邀請心理師、社工師、律師、護理人員、勞工局訓就中心人員等專家擔任講師，安排個案積極參與各項多元課程，以強化其戒毒意志力，重返人生正軌，復歸社會並重建個案社會功能。





多元處遇—健康心理促進課程

「物質濫用與壓力調適」

與「心靈減壓新處方：正念提升抗壓力與情緒平穩力」



為協助藥癮個案戒癮，橋檢規劃一系列多元處遇課程，包含促進個人身心健康與成長、護理衛教、生涯規劃與社會資源連結、情緒管理與壓力紓解、強化法律知識，於115年5月7日及6月4日假本署三樓地板教室辦理「物質濫用與壓力調適」與「心靈減壓新處方：正念提升抗壓力與情緒平穩力」。

是項活動，結合高雄市諮商心理師公會，於5月邀請高雄長庚醫院身心醫學科臨床心理師陳靖擔任講師，藉由說明台灣常見的物質濫用問題，並提及物質使用疾患需要透過專業醫療與心理治療協助，包括戒癮門診、藥物治療、心理諮商與支持團體，幫助重建穩定生活與自我控制能力，才能真正遠離物質濫用，相信只要願意改變並接受幫助，就能勇敢面對問題，走向陽光人生，實踐戒毒與珍惜生命的正面價值。

6月則邀請海軍官校通識中心助理教授兼任學輔中心主任鍾成鴻擔任講師，透過這次課程，了解到正念是專注於當下，覺察自己與身體感受，並學會真正的放鬆是來自於對自己狀態的接納，進而以平和的態度表達需求，而不是藉由毒品逃避問題，講師希望緩起訴個案能持續練習正念，培養情緒管理能力與抗壓性，將來以更健康的方式面對生活挑戰並逐步遠離毒品依賴，從而建立更有品質的生活。



本署緩起訴個案除了需至醫院接受戒癮治療或參加復健治療課程及執行義務勞務之外，透過本署邀請心理師、社工師、律師、護理人員、勞工局訓就中心人員等專家擔任講師，安排個案積極參與各項多元課程，以強化其戒毒意志力，重返人生正軌，復歸社會並重建個案社會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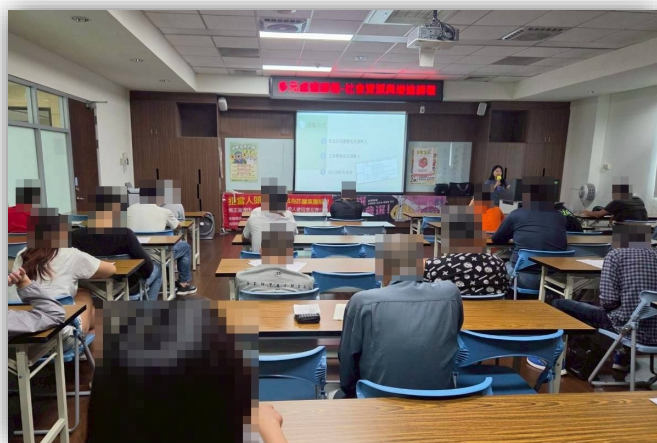
多元處遇—增進社會資源連結與社會適應課程

「勞動基準法概要」 與「勞資爭議、處理機制」

為協助藥癮個案戒癮，橋檢規劃一系列多元處遇課程，包含促進個人身心健康與成長、護理衛教、生涯規劃與社會資源連結、情緒管理與壓力紓解、強化法律知識，於115年5月14日及115年6月11日假本署三樓地板教室辦理增進社會資源連結與社會適應課程。



是項活動，結合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於5月邀請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條件科勞動檢查員扶旭昇擔任講師，本次課程不僅解析勞動基準法基本的法律概念，也提升緩起訴個案對職場權益的重視，因為唯有建立勞動條件的正確觀念，保持自律與健康生活，才會在工作中穩定前進，未來也才能以堅定負責的態度面對壓力並遠離毒品誘惑。



6月則邀請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資關係科科員張慈婷擔任講師，此次課程針對勞資爭議處理機制(含調解及仲裁制度)及不當勞動行為裁決處理實務作說明，透過這次學習，讓緩起訴個案體會到預防問題比事後處理更重要，無論是勞資關係的經營，還是遠離毒品依賴，都需要自律、溝通與責任感，避免因毒品問題造成職場困擾，還給自己和他人一個更安全的工作環境。

本署緩起訴個案除了需至醫院接受戒癮治療或參加復健治療課程及執行義務勞務之外，透過本署邀請心理師、社工師、律師、護理人員、勞工局訓就中心人員等專家擔任講師，安排個案積極參與各項多元課程，以強化其戒毒意志，重返人生正軌，復歸社會並重建個案社會功能。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柔性司法e報 115年

7月號

Qiaotou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obation's e New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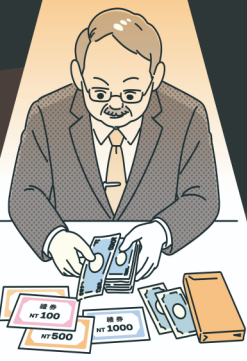
訊息宣導



檢舉專線
0800-024-099 #4

厚賄有期

廣告



最高可處
10年以下有期徒刑

徒刑等你

法務部



檢舉專線
0800-024-099 #4

不賄選 才是真會選!

廣告



檢舉獎金最高新臺幣
2000萬元

法務部

活動預告

- ※ 7月7、21日及8月4、18日辦理社勞勤前說明會。
- ※ 7月8日及8月12日辦理緩起訴處分法治教育。
- ※ 7月9日及8月13日辦理緩起訴處分義務勞務說明會。
- ※ 7月13、27日及8月10、24日辦理緩起訴處分第一級及第二級毒品戒癮治療說明會。
- ※ 7月10日辦理緩起訴毒品案件社會復健課程。
- ※ 7月2、9、10、24日及8月6、13、14、21日辦理多元處遇課程。
- ※ 7月30日、8月27日辦理緩起訴毒品新案統辦說明會。
- ※ 7月14日、8月11日辦理家庭關係修復團體課程。
- ※ 7月22日、8月12日辦理就業服務相關活動。
- ※ 7月22日辦理社會資源課程。
- ※ 7月2日、8月6日辦理物質濫用戒治團體。
- ※ 7月16日、8月20日辦理修復式司法團輔活動。
- ※ 7月27日、8月24日辦理緩起訴酒癮治療活動。

社會勞動 Q & A

- Q：聲請「易服社會勞動」有條件嗎？
- A：限於刑罰輕微之案件，包括下列三類：
1. 受6個月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之宣告的案件。
 2. 得易科罰金的案件。
 3. 罰金刑案件易服勞役而勞役期間1年以下的案件。

實用資訊

橋頭地檢署網址：<http://www.qtc.moj.gov.tw>

橋頭地檢署服務中心電話：(07)613-1765。

橋頭地檢署社會勞動諮詢：(07)613-1765 轉 3319，

子股觀護人。請以電子郵件寄至 yingluen@mail.moj.gov.tw



編輯：余芳華